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而作出。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下公告為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之要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倪藝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永強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汪樹青先生、王威先生及周崇沂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李潤生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王祖溫先生所組成。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2025-051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于 2025 年 7 月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 2025 年 8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03 号）（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 2025-047 号公告）。

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会后事项等内容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8 日